

立法會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1)1242/2025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1)/M/MM

電 話： 3919 3206

日 期： 2025年7月24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25年7月30日的立法會會議

**就顏汶羽議員
“完善灣區人才標準，促進區域人才流動”議案
提出的修正案**

立法會主席已批准梁子穎議員就顏汶羽議員的議案動議修正案。隨附原議案措辭及修正案的標明文本(立法會CB(1)1242/2025(01)號文件)，供議員參閱。

2. 立法會主席會命令合併辯論上述議案及修正案。有關程序載列如下，即立法會主席會：

- (a) 請議案動議人發言及動議議案；
- (b) 就議案提出待議議題；
- (c) 請有意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員發言，但在此階段不得動議修正案；
- (d) 請官員發言；
- (e) 請其他議員發言；
- (f) 請議案動議人就修正案發言；

- (g) 請官員再次發言；
- (h) 請修正案動議人動議修正案，並隨即就該修正案提出待議及待決議題，付諸表決；及
- (i) 請議案動議人發言答辯，接着就議案或經修正的議案(視乎情況而定)提出待決議題，付諸表決。

3. 謹提醒議員，根據《內務守則》附錄IIIA，此項**合併辯論的時間(包括表決)最多4小時**。議案動議人共有10分鐘動議議案發言及答辯(請參閱上文第2(a)及(i)段)，另有5分鐘就修正案發言(請參閱上文第2(f)段)；而修正案動議人及其他議員每人可發言一次，最多5分鐘。

立法會秘書

(陳玉鳳代行)

連附件

“完善灣區人才標準，促進區域人才流動”議案辯論

1. 顏汶羽議員的原議案

香港作為國際人才樞紐，匯聚全球多元人才，是國家與粵港澳大灣區對外開放的重要窗口；近年來，粵港澳大灣區在人才培養、招攬、交流，以及專業服務等領域持續深化合作；為此，本會促請特區政府加強與內地政府協作，共同完善灣區人才標準，促進區域人才流動，使香港在加強與國際接軌的同時，更好發揮‘引進來，走出去’的雙向平台作用，從而提升兩地人才的專業技能。

2. 經梁子穎議員修正的議案

香港作為國際人才樞紐，匯聚全球多元人才，是國家與粵港澳大灣區對外開放的重要窗口；近年來，粵港澳大灣區在人才培養、招攬、交流，以及專業服務等領域持續深化合作；為此，本會促請特區政府 **在保障本地勞工優先就業的前提下**，加強與內地政府協作，**並與各行業的議會及工會加強溝通和取得共識**，共同完善灣區人才標準，促進區域人才流動，使香港在加強與國際接軌的同時，更好發揮‘引進來，走出去’的雙向平台作用，從而提升兩地人才的專業技能。

註：梁子穎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標示。